

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

桃園市12國教「品德表現」係蝦米？



桃園市12國教「品德表現」係蝦米？

多元學習表現中的「品德表現」是甚麼？

所謂品德表現中「獎勵最高4分」，是指，學生經過功過相抵後之獎勵紀錄，大功每次3分，記功每次1分，嘉獎每次0.5分；而「未記過者」係指3年皆沒有被記過，該學生可以取得6分，和前面的「獎勵最高4分」加起來，該學生可以取得此項目最高的10分；

桃園市12國教「品德表現」係蝦米？

1. 銷過後，
無記過或二
次(含)警告
以下者得6
分。



2. 獎勵最高4分：
大功每次3分，
記功每次1分，
嘉獎每次0.5分
(經過功過相抵
後之獎勵紀錄)。



品德表現(10分)

桃園市12國教「品德表現」係蝦米？

多元學習表現中的「品德表現」是甚麼？

例一：如果學生在國中3年階段；有被記過，但最後符合銷過後無記過(含)以上紀錄者得4分，也就是這個學生如果前面「獎勵最高4分」有獲得4分，則這位學生可以取得8分的成績。

例二：另也可能有一種學生，沒有獎勵，但3年都沒有記過的紀錄，則這位學生可以獲得6分(未記過者6分)。

桃園市12國教「品德表現」係蝦米？

武漢國中「品德表現」代表人物介紹：

個人資料

學生姓名：黃嘉慶

性別：男

學歷：武漢小學

專長：唸書、彈吉他、烹飪

榮譽事蹟：擔任升旗口令大隊長、班排永遠的前二名

興趣：打籃球、排球、聽音樂、跑步、騎自行車

曾任職務(班級幹部)：班長、風紀股長、學藝股長



嘉慶同學是如何成為品德表現代表人物訪談